

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进行时

上交所在多地举办专题座谈调研 推动“科创板八条”落地见效

本报记者 田鹏

9月5日,《证券日报》记者从业内了解到,近期,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在科创板上市公司相对集中的10余个省市,与当地证监局、金融办等部门,联合举行“科创板八条”(即《关于深化科创板改革 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八条措施》)的简称)专题座谈调研。目前,已在安徽、上海、广东、江苏、湖南、湖北等地举办6场,共计30余家科创板公司和7家证券公司代表参加。

据悉,该系列座谈调研旨在了解科创板上市公司及市场机构在落实“科创板八条”、推进高质量发展方面的情况、问题与困难,听取如何更好支持并购重组、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并就相关政策、规则现场答疑解惑、回应关切,以更好推动“科创板八条”落地见效,为资本市场下一步改革积累经验。

问题共答 用好“科创板八条”

6月19日,证监会发布《关于深化科创板改革 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八条措施》(简称“科创板八条”),从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股权激励、产品与交易机制等方面,推出了一系列创新举措。

座谈会上,与会代表普遍认为,“科创板八条”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对前期市场反映比较集中的事项予以明确,包括支持科创板上市公司开展产业链上下游的并购整合,提高并购重组估值包容性,支持科创板上市公司收购优质未盈利“硬科技”企业等,政策导向明确、政策支持力度大,为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服务机构等市场主体加快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

安集科技董事长王淑敏表示,近几年,在国家政策支持下,国内集成电路产业得到了长足发展,但是多小散弱问题没有得到根本解决,需要国家层面加强统筹、强化整合、避免分散用力和重复投资。“科创板八条”提出要坚守“硬科技”定位,更大力度支持并购重组等政策举措,对于集成电路产业的良性发展具有积极意义。目前,集成电路产业蓬勃发展,预计并购整合在行业内将成为一种趋势。同时,“科创板八条”提出的再融资渠道使用及项目推进特点,能够更好地将项目建设节奏与融资节奏有机统一起来。

泽璟制药董事长盛泽林则表示,“科创板八条”在强化上市公司全链条监管的同时,进一步完善科创板制度包容度和针对性,无疑是资本市场机制优化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科创板八条”为公司吸引、留住人才,开展全球竞争提供了更好的政策工具,增强了公司参与全球竞争的信心和底气。

值得注意的是,“科创板八条”明确提出,深入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旨在进一步夯实科创板高质量发展基础。

铁建重工总经理王鹏表示,上交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与央企提高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异曲同工,同时进一步体现上市公司特点,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据悉,铁建重工积极响应上交所“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苦练内功,加强科技创新。2024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下沉市场,抓活经营承揽,实现新签/中标合同额74.91亿元。

坚定信心 共同维护市场良好生态

与会代表认为,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深化资本市场改革作出全面部署,强调要“完善促进资本市场规范发展基础制度”“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防风险、强监管、促进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等等,充分体现对资本市场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有信心共同建设好、维护好、发展好资本市场。

与会证券公司代表提到,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将进一步推进,“科创板八条”在内的各项政策效应将进一步显现。证券公司作为资本市场的“看门人”,将主动担起责任,提升专业服务能

力,提高发行上市服务和持续督导的质量,支持企业用好并购重组工具,共同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相关证监局负责人表示,“科创板八条”是科创板开板五年以来改革再出发的起点,下一步将做好政策解读,做实做细相关工作,支持市场主体用足、用好政策工具,希望上市公司能够实现企业自身与科创板的协同发展,审慎决策、稳健执行,为广大投资者带来更大回报,让市场充分认识到并购重组对上市公司估值提升的积极意义。

上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典型案例的落地是对市场预期的最好明确,也是对市场信心的最好提振。近期,“科创板八条”各个方面落地案例的陆续披露,释放了积极、明确的政策信号,希望市场各方顺势而为、乘势而上,摒弃惯性思维,积极探索、大胆尝试,与监管部门协力推动更多优秀案例、示范案例、典型案例落地。

同时,上交所负责人补充说,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是资本市场发展的重要力量,也是资本市场生态体系的重要一环,市场各方要共同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上市公司发展新格局和资本市场新生态。上交所将坚持并优化“开门办审核、开门办监管、开门办服务”的“三开门”工作机制,再融资、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在正式申报前,均可按规定申请“预沟通”,以更好明确市场预期,提高市场效率,推动相关改革政策举措落地见效。

今日视点

金融机构中报那些“被忽视”的积极信号

苏向晨

金融机构是联系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纽带,是反映国民经济活动的“寒暑表”。当前,我国宏观经济向高质量转型发展,上市金融机构与实体经济同频共振。

从市场最为关注的归母净利润数据来看,不同金融机构增速有所分化。上半年,42家上市银行归母净利润合计为1.09万亿元,同比增长0.4%;5家上市险企归母净利润合计为1717.99亿元,同比增长12.55%;43家上市券商归母净利润合计为639.6亿元,同比下降21.92%;4家上市期货公司归母净利润合计为6.87亿元,同比下降2.48%;2家上市信托公司归母净利润合计为7.21亿元,同比增长15.6%。

在笔者看来,对资本市场和投资者而言,利润等公开指标确实值得关注,但不同金融机构中报中也藏有一些易被忽视的积极信号。具体而言,上市金融机构中报“隐藏”了四大积极信号。

一是,金融机构普遍看好我国经济长期发展前景。

金融机构能够敏锐地察觉到实体经济的波动,而头部金融机构则拥有更为出色的宏观经济趋势分析能力。总体来看,国有大行、头部险企等金融机构普遍认为,尽管当前我国经济面临诸多挑战,但经济稳定运行、长期向好的发展态势不变,且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下半年,政策面将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加强逆周期调节,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推动我国经济持续向好发展。

二是,不少头部金融机构看好A股的长期配置价值。

险资作为耐心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资本市场最重要的买方力量之一,其对权益市场的研判向来备受投资者关注。上半年,不少头部险资机构加仓了A股相

关板块。展望下半年,上市险企纷纷表示,“坚定看好A股和港股的好公司”“加大对价值型权益资产的长期配置”。此外,一些上市券商也明确表示,“当前A股市场估值处于历史底部区域”。

三是,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进一步提升。

质效的提升反映在多个层面。其中,融资成本层面,在监管部门引导下,银行贷款利率持续下行,有效降低了实体经济融资成本。融资结构层面,商业银行在“五篇大文章”(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领域的贷款增速普遍高于平均增速,有效满足了实体经济的融资需求;券商等机构持续助力实体经济通过股权、债券等方式获取直接融资。减费让利方面,上半年银行、券商等机构积极响应监管导向,通过减免手续费等方式让利实体经济和消费者。总之,金融机构的服务方式与实体经济转型发展的适配度进一步提升。

四是,金融机构加速转型,服务实体经济的后劲更足。

今年以来金融机构加快了转型步伐。一方面,金融机构加大了业务转型,如,商业银行通过强化非息收入以平滑净息差下行;保险机构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投资收益等手段增强经营效益;券商机构加速转型,自营业务成为业绩增长的主要驱动力;信托机构也在“三分类新规”的指引下,加速优化业务结构。另一方面,金融机构通过加强风控、增资补血等方式,提升了资本充足率、偿付能力充足率等资本监管指标,抗风险能力更强,服务实体经济的后劲更为充沛。

中逢蓄力,才能爬坡过坎;乘势扬帆,方可破浪前行。当前,我国经济正从高速增长阶段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经济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在快速推进。笔者相信,上述积极信号将持续推动我国经济继续向高质量发展加速迈进。

多举措提升服务力度广度深度 上交所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持续扩容

本报记者 田鹏

9月5日,《证券日报》记者获悉,近日,无锡锡山金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成功发行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规模1.5亿元,发行期限3+2年,票面利率2.22%,募集资金主要通过发放保理款的形式支持无锡市锡山区等区域的中小微科技企业,是江苏省首单、上交所第四单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事实上,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自推出以来,发行案例不断落地,为推动实体经济发展提供金融动能,成为资本市场服务普惠金融的新模式、新路径的有益探索。在此过程中,上交所多措并举提升服务中小微企业的力度、广度和深度。

中小微企业是国民经济中数量最大、最具活力的企业主体,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力军”,在促进增长、保障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近年来,从市场情况来看,尽管政策方面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持续推出一系列支持措施,但受限于企业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弱、缺乏足够抵押品、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中小微企业仍然面临着不小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一位市场资深观察人士告诉记者。

对此,上交所债券业务相关负责人表示:“上交所一直致力于探索一条基于中小微企业特点、适合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融资路径,引导金融资源流向需要更多支持的中小微企业,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

2023年10月份,上交所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统一指导,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2号——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在整合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券和中小微企业集合债券的基础上,创新推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募集资金不低于

70%用于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相比央企国企,中小微企业存在资产规模小、单次融资金额需求小等客观现状,对中小微企业而言,通过直接发行债券存在综合融资成本较高的问题。”

“基于此,上交所探索性提出由业务上与中小微企业有着密切联系且资质相对更优的企业作为债券发行人,募集资金通过支付预付款或者清偿应付款项、发放委托贷款等方式支持产业链上下游或与自身经营业务相关的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形式。”一位券商债券业务负责人表示。据了解,供应链核心企业、产业企业、金融或类金融企业、国家级开发园区运营企业等都可以通过支付预付款、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与自身经营相关的方式发行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我国正处于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的高质量发展时期,中小微企业是创新的发源地,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可以有效加强对科技创新型中小微企

业的融资支持。”一位市场人士表示。

例如,特变电工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我国大型能源装备制造企业,所属的输变电行业、新能源行业和新材料行业等处于科技创新重点领域,特变电工前期发行的5亿元科技创新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全部用于通过支付预付款或者清偿应付款项等形式支持产业链上下游或与特变电工公司业务相关的中小微企业发展。

上交所表示,后续将积极发挥交易所市场功能,持续优化完善规则指引,强化信息披露的标准化和透明度,研究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合适途径和匹配产品;精准对接企业需求,加强投融对接,开展形式多样、功能丰富的债券发行人路演活动,提高融资效率;积极培育多元投资者,建立健全做市机制,进一步提升二级市场流动性,降低融资成本,多措并举为中小微企业的发展注入新的动力,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RWA 进程加速 有望拓宽内地企业跨境融资渠道

本报记者 毛艺融

RWA(现实世界资产通证化,Real World Assets—tokenization)正成为企业跨境融资新风向。近日,A股上市公司朗新集团与蚂蚁数科合作,在香港完成了国内首单基于新能源实体资产RWA,金额约1亿元人民币。这也是香港金管局沙盒项目进展中四个代币化主题案例之一。

在全球范围内,已有贝莱德、摩根大通、花旗银行等多家国际金融机构首次在RWA领域布局,巨头企业的人局也在RWA打开更多想象空间。

中国通信工业协会区块链专委会共同主席于佳宁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朗新集团的这一成功案例展示了RWA通证化在实际应用中的巨大潜力,也为其他内地企业探索类似路径提供了示范效应。这一趋势或将促使内地企业在全球资本市场中获得更强的竞争力,并推动实体经济与金融创新的进一步融合。

拓展企业境外融资新路径

RWA是金融科技领域的重要创新,其核心在于将现实世界中的资产转化为区块链上的数字资产,以实现更加高效、透明和普惠的资产管理和交易模式。

作为首宗内地企业在港完成的跨境RWA融资,朗新集团将旗下新电途平台上运营的逾9000个充电桩作为RWA锚定资产。蚂蚁数科旗下的蚂蚁链为其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确保了资产链上数据的安全、透明和不可篡改。

朗新集团获得跨境RWA,为出海企业提供了一个融资新思路。当前只有少部分出海企业可以通过当地银行贷款、获得VC(风险投资)支持等方式完成海外融资。而朗新集团将“充电桩”作为RWA锚定资产,证明了跨境跨区域的传统企业依然可以通过实物资产对应数字资产,实现异地授信、融资。

“内地企业可以利用香港作为全球金融中心的优势,通过RWA的形式实现跨境融资。将实体资产如充电桩等新能源基础设施,作为锚定资产进行通证化,既能够拓宽融资渠道,还可以有效提升资产的流动性和市场认可度。”于佳宁表示。

RWA或为中国出海企业提供新的境外融资方式,但这一路径的畅通,仍需依赖法律法规的完善、技术基础设施的支持、市场需求的推动以及国际金融合作等条件。

“出海企业在获得RWA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清晰的资产所有权和权利证明、有效的资产评估和定价

机制、成熟的区块链技术支持、合规的跨境交易和资金流动渠道,以及投资者对RWA产品的认知和接受度。”中国通信工业协会数字经济分会副会长高泽龙表示,还需要有相应的风险管理和信用增强机制,以保护投资者利益并降低投资风险。

“RWA的发展也需要一个健全的法律和监管框架。对于中国企业来说,了解并遵守国际和国内的相关法律法规至关重要。”于佳宁补充说,全球范围内,RWA的法律地位尚未完全明确,这为中国企业带来了挑战,但也是其在政策制定和标准建立方面提供了先发优势。中国企业可以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的制定,借此推动自身在RWA领域的发展。

香港推出政策助RWA落地

此次朗新集团与蚂蚁数科发行的首单RWA能在香港落地并非偶然。这是因为香港已有非常深厚的Web3基础。

近年来,香港监管层对RWA创新持开放态度。2023年2月份,香港特区政府发售了8亿港元的代币化绿色债券。去年6月份,香港证监会正式实施了新的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监管规定。今年7月份,香港财库局和香港金管局联合发布关于稳定币发

行人拟议监管制度的咨询总结,在合规环境下借助稳定币加速推动RWA和代币化实践。

今年8月28日,香港金管局又迈出了推动加密金融创新的一步,推出了名为“Ensemble”的沙盒计划。Ensemble项目旨在利用实验型代币化货币促进银行同业结算,并集中研究代币化资产交易。沙盒的首阶段试验将涵盖传统金融资产和现实世界资产的代币化,并聚焦固定收益和投资基金、流动性管理、绿色和可持续金融,以及贸易和供应链融资这四大主题。

此次朗新集团获得跨境RWA就是香港金管局沙盒项目进展中四个代币化主题案例之一。RWA是链接实体经济与数字世界的桥梁,这也是香港近年大力发展的Web3的重要组成部分。

展望未来,受访专家表示看好RWA的未来发展。高泽龙认为,RWA出现在全球范围内寻找替代传统金融工具的新方式之际,恰逢其时。RWA能够将传统资产数字化,使得更多的投资者可以参与到这些资产的价值分享中来,同时为资产所有者提供了更加灵活的资金筹集手段。

财经热点

关于2024年中秋节休市安排的公告

上证公告(2024)26号

根据《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安排的通知》(上证公告(2023)4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现将2024年中秋节休市安排通知如下。

一、休市安排:9月15日(星期日)至9月17日(星期二)休市,9月18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另外,9

月14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

二、有关清算事宜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进行。请各市场参与者据此安排好有关工作。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年9月5日

关于2024年中秋节休市安排的通知

各市场参与者:

根据《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安排的通知》(深证会(2023)409号),现将2024年中秋节休市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休市安排
9月15日(星期日)至9月17日(星期二)休市,9月18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另外,9月14日(星期六)

为周末休市。

二、清算交收
节假日期间清算交收事宜,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安排进行。

请各市场参与者据此安排好有关工作。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4年9月5日

关于2024年中秋节休市安排的公告

北证公告(2024)42号

根据《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安排的公告》(北证公告(2023)113号),现将2024年中秋节休市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休市安排
9月15日(星期日)至9月17日(星期二)休市,9月14日(星期六)为周末休市。9月18日(星期三)起照常开市。

常开市。

二、有关清算事宜,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安排进行。

请各市场参与者据此安排好有关工作。

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4年9月5日

中国结算关于2024年中秋节休市期间 证券资金清算交收安排的通知

各结算参与单位:

根据《中国结算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休市期间证券资金清算交收安排的通知》,现将2024年中秋节休市期间证券资金清算交收安排通知如下:

一、2024年9月12日、9月13日为新增港股通交易日。

二、2024年9月13日发生的证券交易和当日到期的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资金清算日为2024年9月13日,资金交收日为2024年9月18日。

三、2024年9月18日发生的证券交易和2024年9月14日至9月18日到期的债券通用质押式回购,资金清

算日为2024年9月18日,资金交收日为2024年9月19日。

四、2024年9月11日、12日、13日发生的沪市B股交易,资金交收日为2024年9月18日、19日、20日。2024年9月11日、12日、13日发生的深市B股和退市B股交易,资金交收日依次为2024年9月19日、19日、20日。

五、2024年中秋节期间港股通业务、港股通权益登记日对应关系、沪深市场B转H业务、H股“全流通”业务清算交收安排详见原文。请各结算参与单位据此安排好有关工作。

中国结算
2024年9月5日